



精华景点

江南两大水乡

中国第一水乡【周庄】+原汁原味的水乡【乌镇·东栅】



周庄 典型的江南水乡风貌，有独特的人文景观，是中国水乡文化和吴地汉文化的瑰宝

乌镇东栅 这里的民居宅屋傍河而筑，街道两旁保存有大量明清建筑，辅以河上石桥。

江南两大园林

盐商私家园林【个园】+苏州代表性园林【耦园】



个园 因种竹多，得名“个园”，赏园林艺术精华，运用不同的石材和植物表现“春夏秋冬”四景。

耦园 游览以黄石假山著称，宅园紧密结合，园内假山奇丽自然，幽谷深涧，爱月池中夹其间。

无锡鼋头渚景区





江南如画

来过，便不曾离开……



乐享江南-华东五市+二大园林+二大水乡+二大表演纯玩 6 日游

— 一价全包，淮扬特色的精致和江南秀色古镇的原味 —

一价全包含：

江南古运河游船+杭州宋城千古情表演+上海夜景+金茂大厦+浦江游船

两大园林：

盐商私家园林-扬州【个园】、苏州代表性园林【耦园】

两大水乡：

原汁原味的水乡【乌镇·东栅】、中国第一水乡【周庄】

两大表演：

扬州小调【千秋粉黛】、苏州昆曲【古戏台昆曲表演】

品质保证：

纯玩无购物，尽情享受旅途乐趣！

酒店升级：

夜宿水乡【乌镇】【周庄】，全程升级四晚四钻酒店

新潮玩法：

避开白天拥挤人潮，远观雷峰夕照，赏杭州【西湖】

赏樱之地：

太湖佳绝处，毕竟在鼋头【鼋头渚】；

特别安排：

品尝老扬州特色早茶，欣赏扬州文化表演【千秋粉黛】



简易行程一览

天数	行程及景点	交通	餐食	住宿
D1	成都/上海或南京	飞机+旅游车	无	上海或南京
D2	上海 南京 扬州 秦淮风光带-夫子庙商业街、中山陵	旅游车	早晚	扬州
D3	扬州 无锡 周庄 苏州 个园、太湖鼋头渚、周庄、古戏台表演、苏州古运河	旅游车	早中晚	周庄或苏州
D4	苏州 杭州 乌镇 耦园、西湖、宋城千古情	旅游车	早中	乌镇外或者桐乡
D5	乌镇 上海 乌镇东栅、上海城隍庙、夜游上海+金茂登高+游船	旅游车	早中	上海
D6	上海 成都 上海南京路自由活动	旅游车+飞机	早	家

详细行程安排

成都 AIR 上海或南京

用餐：无

住宿：上海或南京

请各位贵宾于指定时间集合于机场，我们的工作人员会为您办理好一切登机手续，乘机赴上海，抵达上海后，司机接机，送至酒店，自由活动。

导游服务：

导游人员最晚会在您出行前一天 20:00 之前，短信或电话通知您华东旅游的相关事宜，请您保持订单中提供的手机号码随时畅通。（如超过 20:00 没有接到导游人员的通知，请您及时致电，谢谢！）

接站安排：

因散客拼团，每批游客的火车/航班抵达时间不同，抵达后需要等候 1-2 小时班车前往酒店，请提前同游客做好解释工作（如不愿等待的，我们可以提供有偿的接站服务：250 元/趟-小轿车）。

注意事项：

A、接站：我们在上海浦东、虹桥均免费接站（增值服务，不享用不退费）：时间早 09:00—晚 23:00，如超出时间范围请自行解决，费用自理；班车间隔时间 2 小时一趟，如需专车接送，加收 250 元/趟-小轿车。

B、如遇火车或航班延误，导致接站人员需要长时间等待的而影响其后续工作时，游客自行前往酒店，费用自理。

提前住和延后住的游客，不提供接送站服务，需客人自行前往酒店自由活动。

【上海参考酒店】珮枫，锦江之星品尚等同级酒店

【南京参考酒店】南京远通假日，富驿时尚，怡莱天元，怡莱三牌楼，喆啡或同级酒店



上海或南京 扬州

用餐：早晚

住宿：扬州

D1



D2

车赴南京（车程约 4.5 小时），（因上海路况特殊，调整打包早餐（每人一份：鸡蛋、包子、豆浆及其他），游集南京六朝文化和民俗市肆文化于一身的【秦淮河风光带-夫子庙商业街】（游览时间不少于 90 分钟）：秦淮河风光带，文德桥，乌衣巷，神州第一大照壁，感受“十里秦淮千年流淌，六朝胜地今更辉煌”，自费品尝南京小吃；

车赴国家级重点风景区—【中山陵】（周一闭馆，景区小交通自理，游览时间不少于 90 分钟），缅怀中国革命先行者孙中山先生，参观博爱坊、墓道、陵门、碑亭、祭堂、墓室等。中山陵 2018 年 6 月 1 号开始实行实名制预约，预约时间提早到 30 天前，由于散客拼团无法提前一月出计划和名单，如未预约参观陵寝成功，则安排游览陵门以外范围，请谅解。车赴扬州（车程约 120 分钟）

车赴扬州（车程约 120 分钟），晚入住酒店。

美食推荐：鸭血粉丝汤，金陵八绝，盐水鸭，梅花糕，鸭头，鸭油酥烧饼，赤豆元宵，网红美食月亮馍等
【参考酒店】扬州澜亭禧悦宾馆，仪征石柱山金陵大酒店，扬州运河晶典酒店等同级酒店



扬州 周庄或苏州

用餐：早中晚

住宿：周庄或苏州

D3

一边品尝扬州特色早茶，一边欣赏扬州文化表演—【千秋粉黛】（欣赏时间不少于 45 分钟）：通过舞蹈、地方曲艺、戏剧小品和造型走秀等各种表演形式，形象地诠释了“扬州自古出美女”的独特文化现象，彰显了丰富的地方文化内涵。

游览江南园林代表——【个园】（游览时间不少于 90 分钟），嘉庆、道光年间，两淮盐商黄至筠购得此园并加以改建，因种竹多，得名“个园”，赏园林艺术精华，运用不同的石材和植物表现“春夏秋冬”四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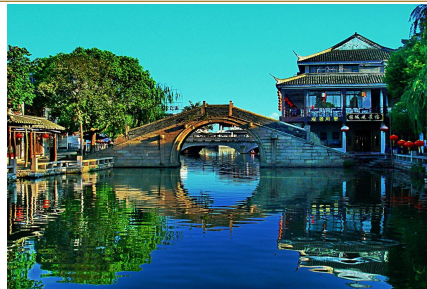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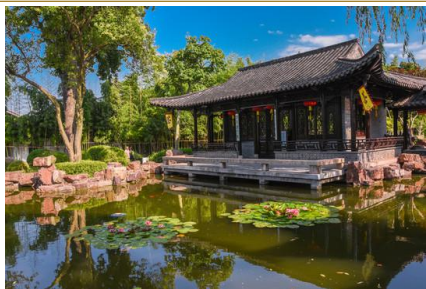
车赴无锡车程约 2.5 小时，游览【无锡鼋头渚景区】（游览约 2.5 小时），这里三面环水，既有山长水阔、帆影点点的自然美景，又有小桥流水的山乡田园风光，是太湖山水景色最美之处。鼋头风光，山清水秀，浑然天成，为太湖风景的精华所在，故有“太湖第一名胜”之称。

游览“中国第一水乡”【周庄】（游览时间不少于 120 分钟，景交自理）：典型的江南水乡风貌，有独特的人文景观，是中国水乡文化和吴地汉文化的瑰宝。旅美画家陈逸飞的油画《故乡的回忆》中而闻名的明代建筑—双桥，明代江南首富沈万三故居。也可以在此欣赏【古戏台昆曲表演】（根据演员时间来定场次和演出时间），没有演出时，你可以看看里面关于传统曲艺的介绍、展出的戏曲服装等。安排游周庄爱心大桥！

车赴周庄，入住酒店（若遇周庄没有房则改住苏州，敬请谅解！）

游览【苏州古运河游船】（游览时间不少于 60 分钟）乘船游在运河之上，细听“吴侬软语”苏州评弹，穿行苏城之间，摇曳灯光之中，体验真正江南水乡！

美食推荐：忆秦园的小笼、馄饨；王裕兴的肉骨头；新万鑫的银丝面；桂花糖芋头；酒酿圆子；玉兰饼等
【参考酒店】周庄水之韵，周庄古镇智选假日酒店，雅戈尔汉麻 雅杰大酒店等同级酒店。



苏州 杭州 乌镇

用餐：早中

住宿：乌镇外或桐乡

早餐后，参观苏州代表性园林—【**藕园**】（游览约60分钟），游览以黄石假山著称，宅园紧密结合，园内假山奇丽自然，幽谷深涧，爱月池中夹其间，园内花木葱郁，享受置身于“城市山林”之趣。

BUS往杭州，游览【**西湖风景区**】（船游为景交，费用自理，游览时间不少于90分钟），景区是一处以秀丽清雅的湖光山色与璀璨丰蕴的文物古迹和文化艺术交融一体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漫步西湖**】，漫步苏堤，游览花港观鱼，远眺雷峰夕照，三潭印月，苏堤春晓，西湖十景等。

车赴原汁原味的江南水乡—【**乌镇·东栅**】，入住酒店。（如遇乌镇外没有房改住桐乡，敬请谅解！）

D4 欣赏以杭州的历史典故、神话传说为基点，融合世界歌舞、杂技于一体的大型实景歌舞表演—【**宋城千古情表演**】+【**杭州宋城主题乐园**】（游览时间不少于90分钟）。

【**参考酒店**】乌镇君悦大酒店，乌镇冠峰大酒店，桐乡瑞麒大酒店，桐乡嘉德大酒店，桐乡伯爵酒店等同级酒店



乌镇 上海

用餐：早中

住宿：上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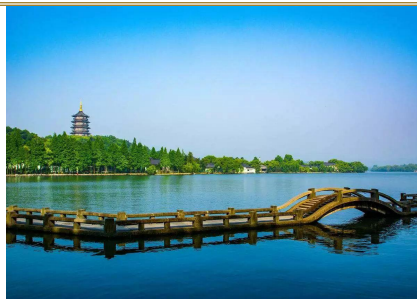
早餐后，游览原汁原味的江南水乡—【**乌镇·东栅**】（游览时间不低于90-120分钟）：古风犹存的东、西、南、北四条老街呈“十”字交叉，构成双棋盘式河街平行、水陆相邻的古镇格局。这里的民居宅屋傍河而筑，街道两旁保存有大量明清建筑，辅以河上石桥，体现了小桥、流水、古宅的江南古镇风韵。

D5 BUS往上海（车程约3.5小时）【**上海城隍庙**】（自由活动）自由品尝上海小吃！回酒店休息。

夜游东方夜巴黎美景：金茂大厦+船游黄浦江。

小吃推荐：蟹壳黄，生煎，南翔小笼，三鲜小馄饨，葱油拌面，糯沙圆，猪油百果松糕等

【**参考酒店**】上海古亦居酒店，上海维也纳等同级酒店



上海 AIR 成都

用餐：早

住宿：无

D6

(上海早班机返程的游客自动放弃当日行程)

早餐后游览【南京路步行街】(自由活动，游览时间不少于 60 分钟)，结束行程送站。

送站：

为游客提供三趟免费的机场/火车站接送站服务：

首班车：早上酒店集合送站(您的航班或车次早于 12:00 我们将宾馆直接安排车送站，南京路自动放弃，无费用可退!)

中午班：12 点左右，南京路集合出发。

下午班：15 点左右(全天最后一次免费送站)，南京路集合发车。(因上海为国际化大都市，交通情况不稳定，国内出发提前 4 小时左右赴机场)。

注意事项：

1、散客拼团，导游需要送不同车次和航班抵达的客人，由于发车或起飞的时间和港口不同，导游会统一把客人送至火车站或机场，客人会出现 2-3 个小时的候车或候机时间，请客人理解并配合。

1、免费送站地点仅为：火车站和机场，其他地点暂不提供!

2、如遭遇法定节假日返程大交通建议比平日延后 1 小时;

3、如您的航班或车次较晚，您可以选择自由活动后自行前往机场或者火车站，费用自理。

4、接送站则不一定是导游，需游客朋友自行办理登机牌。



特别说明：行程中遇天气原因，航班取消，道路塌方等自然灾害人力不可抗拒因素，所产生的费用及损失由客人自理；导游可根据当地具体情况调整景点游览顺序，但绝不减少景点，请知晓!

接待标准

费用包含	交通	① 成都-目的地往返机票，② 当地旅游车(车型不定，确保一人一正座)
	住宿	① 全程安排豪华酒店(四钻酒店)，提住为小准四酒店， ② 酒店不提供自然单间； ③ 因酒店房型比较固定，所以三人间尽量安排不保证，而且房间相对拥挤，加床一般为钢丝床。
	门票	行程所列景点大门票
	用餐	含 5 早 5 正：自助早，25 元/人/正餐，十人一桌，八菜一汤，不足 10 人菜量种类相应减少



导游	优秀导游服务
儿童	儿童 2 岁~12 周岁以下含往返机票、旅游车车位、餐费、导服（其余费用一律自理）。
保险	含旅行社责任险、旅游意外保险

费用不含

- ① 旅游意外伤害保险；
- ② 个人消费（如酒店内洗衣、电话及未提到的其他服务）；
- ③ 单间差或加床费用；
- ④ 行程不包含的所有项目；
- ⑤ 出发地道成都机场接送；
- ⑥ 因不可抗力因素产生的其他额外费用

温馨提示：旅游出行是一项体育活动，是需要健康的体魄才能进行的。故请每一位客人参团前，评估自己的身体健康状态适合参加本次旅游活动后方可报名参团。因个人既往病史或身体残障，在旅游行程中引起的疾病进一步发作和伤亡，旅行社不承担任何责任，现有的保险公司责任险和意外险条款中，此种情况也列入保险公司的免赔范围。个人有精神类疾病和无行为控制能力的不能报名参团后果自负。

备注

- 1、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儿童需携带户口本原件），如因个人原因造成无法办理入住手续，自行承担。旅行社不接受未满 18 周岁、不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未成年人单独参团，未成年人必须有成年人陪同方可参团。
- 2、行程内景点各类证件的优惠请提前出示证件并询问导游；推荐的自费景点，如需要使用优惠证件或自带门票，需另外缴纳车位费、导游服务费：100 元/点/人起。
- 3、以上行程安排仅供参考，因各种不确定因素影响，在不减少景点的情况下以具体实际情况前后调整为准，如遇人力不可抗拒因素或游客自身原因造成的行程延误或变更，旅行社不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责任，超支费用由游客自理。
- 4、旅游期间，如因个人原因中途离团、项目未参加，一律不退。离团期间安全问题由客人自理，并在离团前签订离团证明，如有问题，我社将协助解决，但不承担责任。
- 5、团队接待质量以您的意见单为准，请仔细填写，并留下联系方式，方便我们回访。如果您不填写意见单，旅行社将视您放弃此项权利并按照无投诉处理；同时旅行社不接受与质量访问单相违背的投诉。
- 6、火车团节假日期间游客返程只保证抵达目的地，不保证车次及等级，票款按实际算，多退少补。
- 7、请组团社提醒客人参团前参加旅游意外险，建议 60 岁以上的老人请提供健康证明。游客在确定自己的身体健康状态适合参加本次旅游活动后方可报名参团，因个人既有病史和身体残障在旅游行程中引起的疾病进一步发作和伤亡，旅行社不承担任何责任，现有的保险公司责任险和意外险条款中，此种情况也列入保险公司的免赔范围。个人有精神疾病和无行为控制能力的不能报名参团。

温馨提示

关于西湖交通管制：杭州西湖位于杭州市中心，早高峰晚高峰只有公交车才允许进入西湖景区，外地车辆不允许进入，所以我们在杭州这天选择要早起，提早进入西湖游玩，西湖船游为景区交通工具，客人可自行选择。

- 1、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儿童需携带户口本原件），如因个人原因造成无法办理入住手续，自行承担。旅行社不接受未满 18 周岁、不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未成年人单独参团，未成年人必须有成年人陪同方可参团。
- 2、行程内景点各类证件的优惠请提前出示证件并询问导游；推荐的自费景点，如需要使用优惠证件或自带门票，需另外缴纳车位费、导游服务费：100 元/点/人。
- 3、以上行程安排仅供参考，因各种不确定因素影响，在不减少景点的情况下以具体实际情况前后调整为准，如遇人力不可抗拒因素或游客自身原因造成的行程延误或变更，旅行社不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责任，超支费用由游客自理。
- 4、旅游期间，如因个人原因中途离团、项目未参加，一律不退。离团期间安全问题由客人自理，并在离团前签订离团证明，如有问题，我社将协助解决，但不承担责任。



- 5、团队接待质量以您的意见单为准,请仔细填写,并留下联系方式,方便我们回访。如果您不填写意见单,旅行社将视您放弃此项权利并按照无投诉处理;同时旅行社不接受与质量访问单相违背的投诉。
- 6、火车团节假日期间游客返程只保证抵达目的地,不保证车次及等级,票款按实际算,多退少补。
- 7、请组团社提醒客人参团前参加旅游意外险,建议 60 岁以上的老人请提供健康证明。游客在确定自己的身体健康状态适合参加本次旅游活动后方可报名参团,因个人既有病史和身体残障在旅游行程中引起的疾病进一步发作和伤亡,旅行社不承担任何责任,现有的保险公司责任险和意外险条款中,此种情况也列入保险公司的免赔范围。个人有精神疾病和无行为控制能力的不能报名参团。

注意事项

- 1、未满 18 岁的未成年者及不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者,请由其法定代理人陪同出游,如代理人同意未满 18 岁的未成年者及不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者独立参团旅游的,视为其法定代理人完全理解并自愿接受合同内容及行程中的所有约定。
- 2、此团费为提前付费采购的团队优惠价,游客旅游途中自愿放弃的景点、餐、交通及住宿等,旅行社将不退还费用(如是散客拼团行程非独立成团的,请在签定旅游合同时注明签定散客拼团联合发团,并请游客谅解散客拼团局限性,本团的旅游接待将委托其他旅行社共同完成。我社将对团队质量进行随时监控,请就团队质量问题及时与我社沟通,以便及时协助解决。如果游客中途须离团,必须向导游做事先书面说明,故离团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和费用由游客自行负责。
- 3、行程中所列酒店仅供参考,具体各地酒店名称、用餐地点以实际安排为准。
- 4、由于此行程属长途旅游线路,旅行社不接受 80 周岁以上的游客出游报名,不接受未成年人单独报名(夏令营行程除外),18 岁以下未成年人报名参团必须有监护人签字的委托书;
- 5、行程中提供的景区游览时间均为参考时间,导游在保证大多数游客正常游览时间的前提下,具体时间受游客游览进度、景区容载能力、导游购买团队票的速度、停车场距景区进出口的远近、天气因素、政府行为等不可抗力的多种条件制约;
- 6、不可抗力说明:根据新《旅游法》第 67 条的规定,现做如下说明:
 - 1) 根据第 67 条第一、第二、第四项规定,如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避免的影响了旅游行程的,如:在旅游过程中,如遇恶劣天气影响飞机正常起飞、因台风船只无法航行、天灾(如台风、泥石流等等)、战争、罢工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影响到正常的行程游览或目的地到达,滞留机场或某地,游客自愿同意旅行社在保证不降低行程标准的情况下对行程游览和住房顺序进行前后调整。造成景点不能游览的,旅行社退门票协议价。
 - 2) 根据第 67 条第一、第二、第四项规定,如因不可抗力因素不能避免的影响了旅游行程的,游客不同意变更行程安排的,双方可以解除合同,但游客必须支付旅行社相关的机票、房费、车费、操作服务费用等的损失后,将余额退还游客。
- 7、参团最低人数说明:此行程参团最低人数为 10 人(含),根据新《旅游法》第 63 条规定,未达到约定人数解除合同,组团社须征得游客的书面同意,旅行社退还收取的所有费用;组团社须征得游客的同意,可以委托转让其他旅行社履行合同。
- 8、转让说明:根据新《旅游法》第 64 条规定,包价旅游中游客自身的权利义务可以转让给第三人,旅行社没有正当理由不得拒绝,增加的费用由游客和第三人承担,如:游客的出行机票已经购买好,由于自身原因不能前往,这时可以转让第三人,但是增加的机票退改费用将由游客和第三人承担。
- 9、退团说明
 - 1) 由于旅行社责任造成退团的、游客私自退团的,不可抗力双方同意退团的等情况,所有的款项规定都有约定,但绝不包含行程内旅行社所赠送的旅游景点和项目安排的金额。
 - 2) 根据新《旅游法》第 63 条规定,游客(包括旅游团队)与旅行社双方签订合同后,旅行社将视为可以向航空公司购买机票等大交通,游客单方违约的,将适用《旅游法》第 63 条规定。
 - 3) 行程中发生的纠纷,游客不得以拒绝登(下)机(车、船)、入住酒店等行为拖延行程或者脱团,不得拉结其他游客阻止旅游行程的正常运行,否则,除承担给旅行社造成的实际损失外,还要承担旅游费用 20-30% 的违约金。
- 10、行程变更说明
 - 1) 当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需要变更行程的,旅行社须要求全团客人签字认可方执行。
 - 2) 当团队运行过程中,游客自愿提出变更行程,如:变换景点等,旅行社须要求全团客人签字认可方执行。
 - 3) 在行程过程中合理的、恰当的、善意的景点及路线的先后顺序的调整是有必要的,可行的,游客一致同



意导游口头解释并执行。

11、游客健康状况说明

- 1) 本次长途旅行，时间长、温差大，报名前请仔细阅读相关注意事项。游客在充分了解旅途的辛苦和行程中医疗条件有限的前提下，确定自己的身体健康状况适合参加本次旅游活动后方可报名参团。
- 2) 游客的个人健康信息，参团时必须如实告知我社。如存下列情况，请勿参加旅游团：传染性疾病患者、心血管疾病患者、脑血管疾病患者、精神病患者。如果隐瞒病情后在旅游过程中进一步发作和伤亡，旅行社不承担任何责任。
- 3) 因个人既有病史和身体残障在旅游行程中引起的疾病进一步发作和伤亡，旅行社不承担任何责任。
- 4) 游客有民族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请提前告知我社。

12、解决纠纷的方式

- 1) 根据《旅游法》第 92 条的规定，一旦游客与旅游经营者发生纠纷，双方都本着协商的态度进行解决，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 2) 意见单：意见单是评定旅游接待质量的重要依据，行程结束后导游会提供游客质量评价表，此表将作为我公司考核接待质量的依据，作为接待质量的凭证。请客观、如实填写意见、建议或表扬。如有接待质量问题或争议请在当地提出以便我社及时处理。有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可向有关部门提出投诉。恕不接受虚填假填或不填以及逾期投诉而产生的后续争议。敬请理解支持和配合！

旅游者承诺：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行程安排，理解并同意遵守本补充协议，本补充协议作为旅游合同的附件，与旅游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本补充协议与旅游合同存在不一致，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旅游者：

旅行社：

日期：

日期：